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0

单位名称： 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河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河北省设区市和基层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冀机编办【2019】126号）的通知，遵化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 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4. 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5. 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6.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 负责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 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9.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0. 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11. 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12. 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13. 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14. 负责本院检务保障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15. 完成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注：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遵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52.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5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9.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7.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96.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9
	30			61	
总计	31	1,997.97	总计	62	1,997.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7.97	1,838.43					159.55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753.92	1,594.38					159.55
20404	检察	1,753.92	1,594.38					159.55
2040401	行政运行	1,439.68	1,301.34					138.35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29.25	129.25					
2040410	检察监督	184.99	163.79					21.20
205	教育支出	1.58	1.58					
20508	进修及培 训	1.58	1.58					
2050803	培训支出	1.58	1.5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3.04	103.0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3.04	103.0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3.04	103.0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7.13	77.13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76.55	76.55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76.55	76.5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8	0.5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0	6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0	6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0	6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0	6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0	6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0	6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94.38	1,594.38		
	5		五、教育支出	37	1.58	1.5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04	103.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13	7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30	62.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8.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8.43	1,838.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38.43	总计	64	1,838.43	1,83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38.43	1,545.39	293.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4.38	1,301.34	293.04
20404	检察	1,594.38	1,301.34	293.04
2040401	行政运行	1,301.34	1,301.3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5		129.25
2040410	检察监督	163.79		163.79
205	教育支出	1.58	1.5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8	1.58	
2050803	培训支出	1.58	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4	10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04	10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04	103.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13	7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5	7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5	76.5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8	0.5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8	0.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0	6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0	6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0	6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2.53	30201	办公费	53.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4.3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5.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37	30205	水费	2.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04	30206	电费	9.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9	30208	取暖费	10.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5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6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5.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9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01.71	公用经费合计					14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遵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46		13.38		13.38	3.08	14.35		12.87		12.87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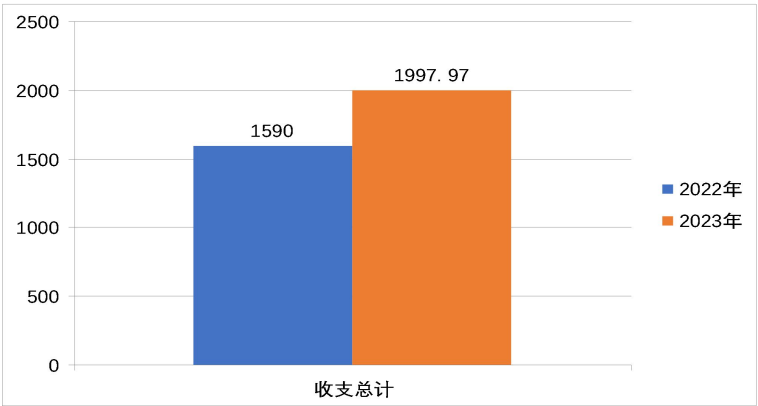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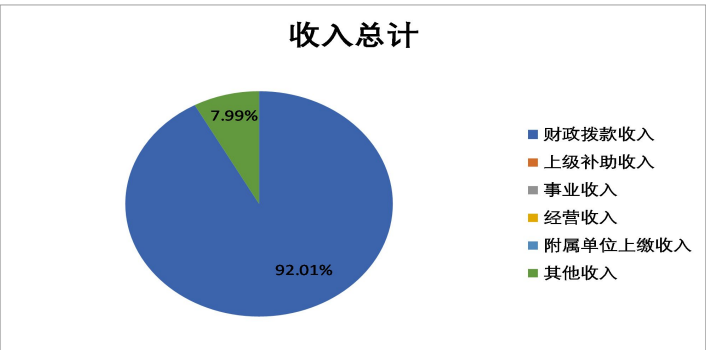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97.9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407.97万元，增长25.66%，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本级财政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下拨。



2022 年-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图 1）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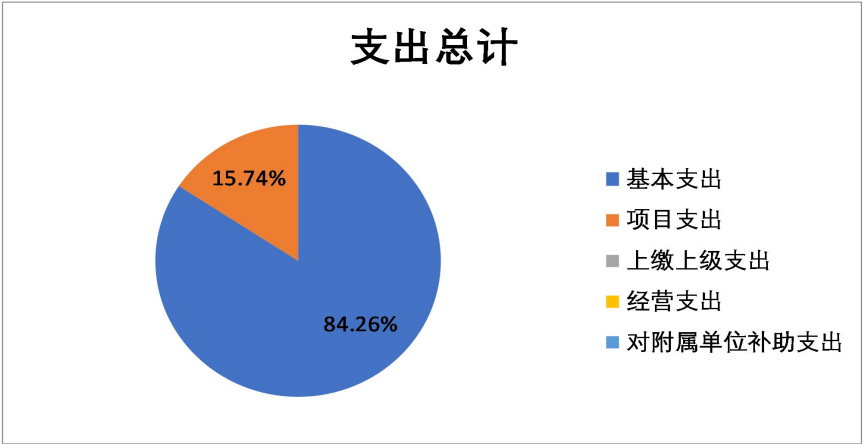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97.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38.43万元，占92.0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59.55万元，占7.99%。



2023 年度收入情况图（图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96.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2.48万元，占84.26%；项目支出314.2万元，占15.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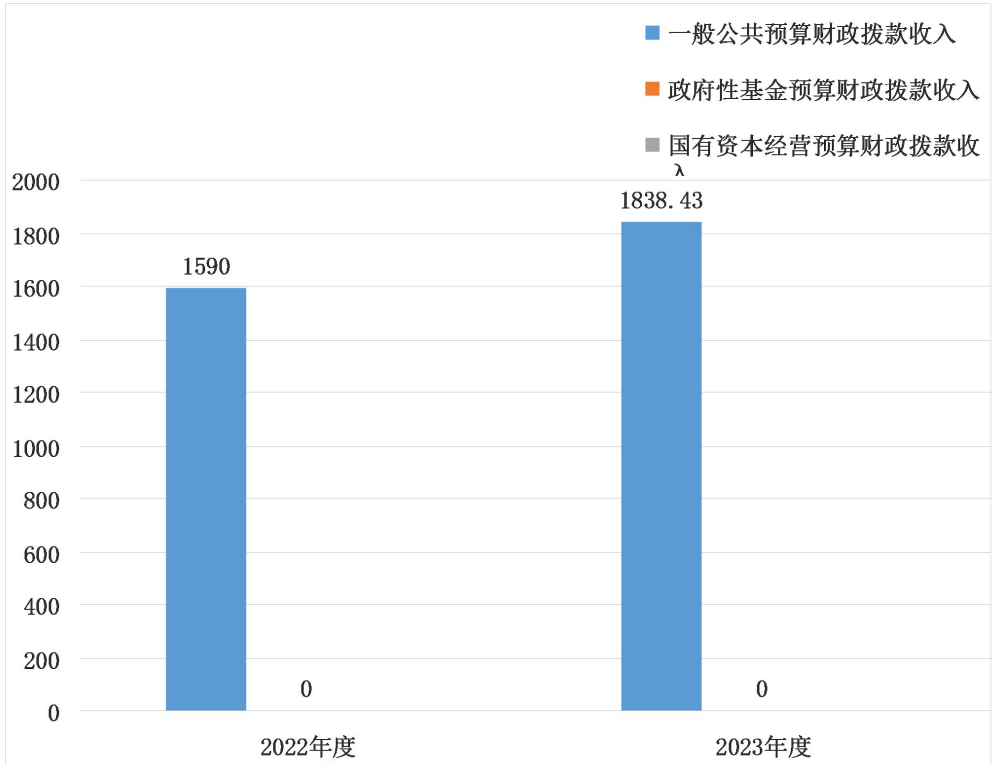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支出情况图（图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38.43 万元,比上
年增加 248.43 万元，增长 15.62%，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
影响，本级财政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下拨；本年支出
1,838.43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248.43 万元，增长 15.62%，主要
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本级财政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下
拨。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38.43万元,比上年增长248.43万元，增长15.62%，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本级财政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下拨；本年支出 1,838.43万元，比上年增长248.43万元，增长15.62%，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本级财政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下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图（图 4） 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3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3万元，决算数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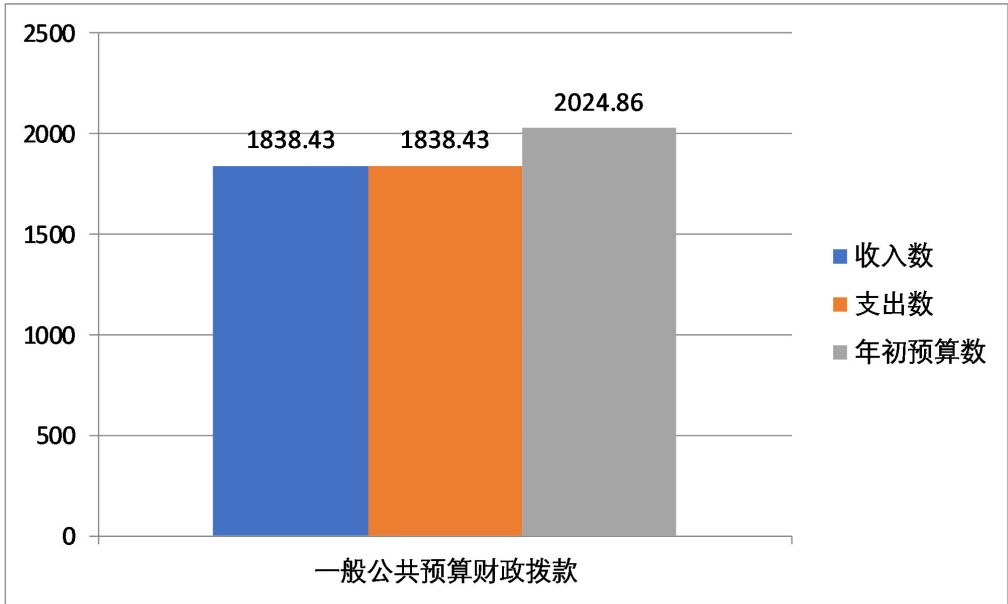
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3人，工资福利费用支出减少，同时预算编制不合理，错误估计部分支出，导致部分费用未支出完毕；本年支出1,83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3人，工资福利费用支出减少，同时预算编制不合理，错误估计部分支出，导致部分费用未支出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3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3人，工资福利费用支出减少，同时预算编制不合理，错误估计部分支出，导致部分费用未支出完毕；本年支出1,83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3人，工资福利费用支出减少，同时预算编制不合理，错误估计部分支出，导致部分费用未支出完毕。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图5） 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38.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594.38 万元，占 86.73%，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办公及办案支出；教育支出 1.58 万元，占 0.09%，主要用于培训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4 万元，占 5.6%，主要用于干警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7.13 万元，占 4.2%，主要用于干警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62.3 万元，占 3.39%，主要用于干警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5.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01.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8%，较预算减少 2.11 万元，降低 12.82%，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安排较少，支出较少；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9.47 万元，增长 194.06%，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予拨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此项经费支出计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

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38 万元，支出决算 12.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9%，较预算减少 0.51 万元，降低 3.81%，主要是节省开支；较上年增加 7.99 万元，增长 163.73%，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予拨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无变化；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87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8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1 万元，降低 3.81%，主要是节省开支；较上年增加 7.99 万元，增长 163.73%，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财力紧张，部分资金未予拨付。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08 万元，支出决算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05%。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 万元，降低 51.95%，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安排较少；较上年度增加 1.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无公务接待安排。本年度共发

生公务接待 1 批次、38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6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3.53 万元，增长 19.58%。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受疫情影响，相关开支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4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与上一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行政执法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293.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办公楼维修维护费”“劳务费”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预算项目支出，保障了我院正常的工作运转，调动了干警的工作积极性，为提高工作质量及效率提供了坚实的硬件基础，同时通过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更好地保障了我院办案的效率及质量，更好地履行了我院相关职责，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及 劳务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4.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费用的支付，改善了办公环境，得到了干警的满意，为办案业务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7.85 万元，执行数为 67.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费用的支付，保障了我院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福利，进一步保障了办案业务的开展，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68.1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7 万元，执行数为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费用的支付，保障了我院人员外出培训的费用，进一步提高了干警的业务能力，提高了工作效率，进一步保障了办案业务的开展，一定程度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其他办公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其他办公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3.2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4 万元，执行数为 3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我单位更好的实现侦查监督和审判监督的职能，对于外出办案人员进行相关费用的报销，并给予相关办案补助，费用支付完毕后，能达到更好地实现监督职能，更好地保障国家、企业和人民的利益。同时此项目能使我单位

经费得到有力保障，保障我单位办事效率及质量，更好地提高我单位的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能够更好地保障国家、企业以及个人的利益，更好地为国家以及为人民服务，更好地履行本单位的职责，一定程度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我单位更好地实现检察监督的职能，对于外出办案人员进行相关费用的报销，并给予相关办案补助，费用支付完毕后，能达到更好地实现监督职能，更好地保障国家、企业和人民的利益。提高了我单位办事效率及质量，更好地提高了我单位的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52 万元，执行数为 45.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

更新办案装备，更好地为办案提供硬件基础，保障高质量完成办案任务，通过费用的支付，购置了国产化电脑、水质检测站、农药残留检测仪等专用设备，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3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5 万元，执行数为 3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我单位更好地实现检察监督的职能，对于外出办案人员进行相关费用的报销，并给予相关办案补助，费用支付完毕后，能达到更好地实现监督职能，更好的保障国家、企业和人民的利益。提高了我单位办事效率及质量，更好地提高了我单位的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71 万元，执行数为 1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

主要是为了更新办案装备，更好地为办案提供硬件基础，保障高质量完成办案任务，通过费用的支付，购置了无人机、执法记录仪等专用设备，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71 万元，执行数为 1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我单位更好地实现检察监督的职能，对于外出办案人员进行相关费用的报销，并给予相关办案补助，费用支付完毕后，能达到更好地实现监督职能，更好地保障国家、企业和人民的利益。提高了我单位办事效率及质量，更好地提高了我单位的业务能力和业务水平，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29 万元，执行数为 1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5%。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此项项目，主要是为了更新办案装备，更好地为办案提供硬件基础，保障高质量完成办案任务，通过费用的支付，购置了六合一气体检测仪、食品药品安全检测一体机、无线麦克风等专用设备，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楼维修维护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	到位数	25		执行数		24.81		99.24		
	其中:财政资金	25	其中:财政资金	25		其中:财政资金		24.8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其他专项支出,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通过费用的支付,改善了办公环境,得到了干警的满意,为办案业务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99.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	维修合格率 (%)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0	%	99.24	完成	9.9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0月31日前完成了支付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了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	67.85	到位	67.85		执行数	67.22		99.07	

	数		数								
	其中:财政 资金	67.85	其中:财政 资金	67.85	其中:财政 资金	67.2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 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其他专项支出,保障单位业务开 展				通过费用的支付,保障了我院劳务派遣人员 的工资福利,进一步保障了办案业务的开展				99.90		
四、年度绩 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 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自评 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文 字描述)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保障 人数	保障劳务 派遣人员 人数	20.00	≤	20	人	20	完成	20
		质量指 标	工作 合格 率(%)	工作合格 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 标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 率	10.00	>=	90	%	99.07	未完成	9.9
		时效指 标	完成 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 字 描 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完 成了费用的 支付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 工作 正常 开展	保障工作 正常开展	30.00	文 字 描 述		保障工 作正常 开展	保障工作正 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0						10
自评 总分	99.9										
五、存在问 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培训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7	到位数	4.7		执行数	1.47			31.28	
	其中:财政资金	4.7	其中:财政资金	4.7		其中:财政资金	1.4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工作业务培训，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通过费用的支付，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单位业务的开展					69.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次数	单位人员参加培训次数	10.00	≥	5	次	3	未完成	6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率=培训合格的学员数量/培训总学员数量*100%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90	%	31.28	未完成	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完成	未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训学员业务应用情况	培训内容对受训学员实际工作上的提升效果	30.00	文字描述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标	度指标	度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0					3.13
	自评 总分	68.13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 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其他办公办案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4	到位数	78.4	执行数	35.75			45.6		
	其中:财政资金	78.4	其中:财政资金	78.4	其中:财政资金	35.7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其他专项支出,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通过费用的支付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办案业务的开展，很好地履行了检察职能，一定程度上维护了社会稳定				74.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	45.6	未完成	9.5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工作合格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	预算	预算	10.00	>=	90	%	45.6	未完成	4.6

		标	执行率	执行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	未完成	未完成	4.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56
	自评总分	73.2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000000	到位数	48.000000		执行数	41.767995		87.02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1.76799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项办案任务的实现，更好地履行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费用的支付，保障了办案任务的实现，更好地履行了检察职能，维护了社会稳定				97.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 际完成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评得 分
						符 号	值	单位(文字 描述)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检察机关 办理各类 案件数量	检察机关 办理各类 案件数量	20.00	≥	500	件	96	完成	20
		质量 指标	案件合格 率	案件合格 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 率	预算执行 率	10.00	=	100	百分比	87.02	未完成	9
		时效 指标	案件办结 率	案件办结 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维护社会 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 稳定发展	30.00	文 字 描 述		维护社会稳 定	通过案件的 办理,维护了 社会的稳定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 度	干警满意 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8.70
	自评 总分	97.7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2023 年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52	到位数	45.52		执行数		45.48		99.91	
	其中:财政资金	45.52	其中:财政资金	45.52		其中:财政资金		45.4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为了更新办案装备，更好地为办案提供硬件基础，保障高质量完成办案任务				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					99.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99.91	未完成	9.99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	可持续	维护社	维护社	30.00	文字描		维护社会	通过案件的办	完成	30

	指标	影响指标	会稳定发展	会稳定发展		述		稳定发展	理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了年初目标，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办案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500000	到位数	45.500000		执行数	30.426500		66.87	
	其中:财政资金	4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42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了更好地履行检察职能，保障各项办案业务的实现，提高办案质量及效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费用的支付，履行了检察职能，保障了各项办案业务的实现，提高了办案质量及效率				93.3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20.00	≥	500	件	5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案件合格率	案件合格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案件办结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66.87	未完成	6.6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通过案件的办理，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发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69
	自评总分	93.3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业务装备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71	到位数	14.71		执行数	14.69		99.89

	其中:财政资金	14.71	其中:财政资金	14.71	其中:财政资金	14.69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满足办案所需的硬件设施,更好地完成办案业务任务,履行检察职能				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				99.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99.89	完成	9.9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了年初目标,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很好地为办案提供了硬件基础,保障了案件的高质量完成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办案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71	到位数	20.71		执行数	12.34		59.57		
	其中:财政资金	20.71	其中:财政资金	20.71		其中:财政资金	12.3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项办案任务的实现,更好地履行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了部分业务所需的办案费用的支付,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办案质量及焦虑				91.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20.00	≥	500	件	96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案件合格率	案件合格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59.57	未完成	6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案件办结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打击违法犯罪, 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案件的办理, 打击了违法犯罪, 一定程度上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干警满	干警满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意度	意度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5.96
	自评总分	91.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及预算执行标准，下一阶段将继续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争取高质量执行预算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检察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业务装备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292400	到位数	19.292400		执行数	19.090000		98.95	
	其中:财政资金	19.2924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924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满足办案所需的硬件设施，更好地完成办案任务，履行检察职能				完成了办案装备的购置，满足了业务科室办案的需求，提供了硬件基础，促进了办案质量的提升				99.90	
四、年度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	值 单位(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号		字描述)	完成值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按购置计划采购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设备购置按期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百分比	98.95	未完成	9.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了年初目标，通过办案装备的购置，为办案科室提供了硬件设施，很好地提高了办案效率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院通过预算项目支出，保障了我院正常的工作运转，调动了干警的工作积极性，为提高工作质量及效率提供了坚实的硬件基础，同时通过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更好地保障了我院办案的效率及质量，更好地履行了我院相关职责，更好地为人民服务。通过此项费用为我院改善了办公环境，进一步提高了办案效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2.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3.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企业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

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